

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 部署实施工作方案

一、组织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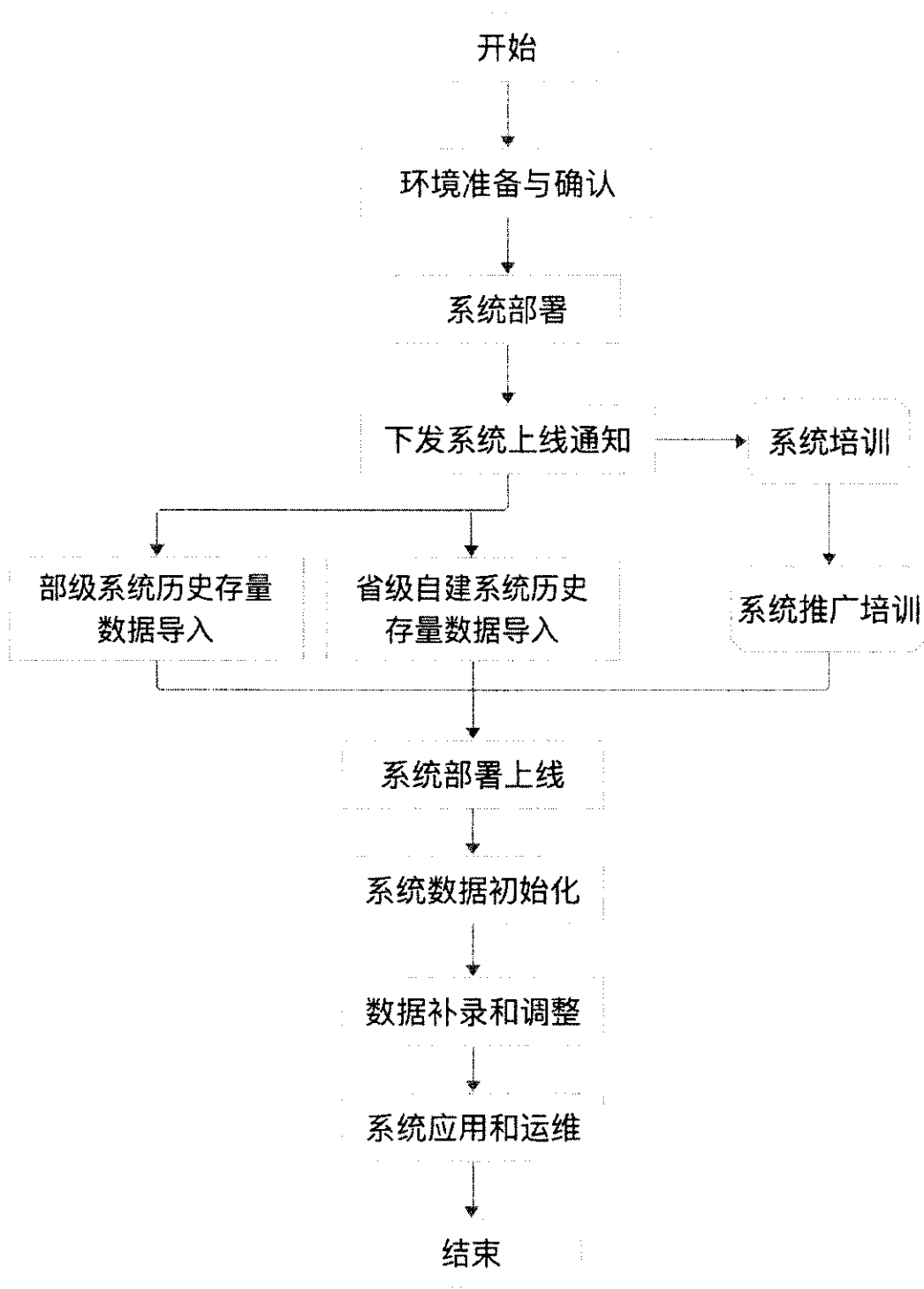
(一) 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成立相关领导任组长，职业教育、规划、教师、基建和教育信息化等相关部门参与的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省、市、县、学校业务管理人员、信息技术支持人员等参与本省系统部署上线有关工作，并将工作领导小组人员信息（包括：姓名、单位、职务、办公电话、手机、邮箱等）报送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备案。

(二) 建立信息共享制度。工作领导小组定期掌握本省系统应用及推广进度，及时收集系统意见存档，并反馈至教育部系统运维单位，定期对已存档的系统意见进行跟踪。

(三) 各省级技术保障部门为：省级教育信息化管理部门或者技术支持部门。

(四) 本系统开发厂商：上海新朋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部署实施总体流程



三、部署实施工作内容

(一) 统筹落实技术保障条件

各地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集中部署并运行在统一的省级教育数据中心，各地要统筹落实本地区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所需的技术保障条件，并负责运行维护。

技术保障准备工作尚不到位的省（区、市）应加快落实，并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部署的软硬件条件准备工作。我部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统筹安排各省部署时间。

(二) 系统部署实施

1. 环境准备和确认（负责单位：省级教育信息化管理部门或技术支持部门）

根据《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部署实施技术要求》软硬件环境需求清单，准备所需的网络、硬件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工具软件等基础环境，并进行检查确认。检查内容项如下：

序号	检查内容项目
1.	服务器设备就绪，并已上架加电。
2.	准备好 1 个域名（含 https 证书）；1 个可外发邮件的邮箱及密码。
3.	网络完成规划，准备内网 IP、公网 IP；设置网络访问策略，公网 IP 对应的 2 台服务器需要能够访问教育部 GIS 服务器（ http://gis.moe.edu.cn/ ）资源。
4.	共享储备完成分配和挂载。

5.

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软件的 License 授权到位，完成操作系统、虚拟软件和数据库等的软件支撑环境的安装调试工作。

2. 系统部署（负责单位：系统开发厂商，配合单位：省级教育信息化管理部门或技术支持部门）。

省级教育信息化管理部门或技术支持部门配合我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和系统开发厂商完成本省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安装部署工作。

（三）系统应用培训（负责单位：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职业教育管理部门，配合单位：系统开发厂商）

各省的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安装部署工作完成后，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职业教育管理部门组织本地区的市（州）、县（区）、学校各级用户，由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和系统开发厂商进行一次系统应用操作培训。培训经费由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自行承担。省级用户由我部统一组织有关培训。

（四）业务准备（负责单位：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职业教育管理部门，配合单位：系统开发厂商）

1. 共享数据处理

为共享和复用数据，系统将关联并导入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学校（机构）代码管理信息系统、全国教师管理信息系统等我部已建设并投入使用的系统的存量数据和

关联性数据，直接共享复用。学校进入系统后需要对现有数据自行检查，确保各类数据的一致性和完整性，如发现错漏，请联系系统开发厂商协助解决，解决时需遵循“一数一源”准则。

2. 初始数据准备

请各地根据系统使用要求，准备各级（省、市、县、校）系统负责人、审计负责人、业务负责人实名信息（包括：姓名、单位、联系电话、邮箱），由系统开发厂商开设各级初始用户账号。

（五）初始化数据导入（负责单位：系统开发厂商，配合单位：省级教育信息化管理部门或技术支持部门）

将本省各原部级业务系统中的学校、教师、学生等导入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并核对与部级共享数据的差异，核准数据，保持同步，确保准确、及时、真实。

（六）数据补录和调整（负责单位：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职业教育管理部门）

按照我部下发的数据补录和调整要求，对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中缺失的数据项进行补录和调整。具体补录和调整要求将分省制定具体方案和启动实施时间。

（七）系统应用（负责单位：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职业教育管理部门，配合单位：省级教育信息化管理部门或技术支持部门）

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管理信息系统正式上线后，各地和学校要将系统应用纳入日常管理工作，利用系统完成学校综合信息、学校监测、党建工作、德育工作、产教融合、教学管理、实习实训、就业创业、职业培训、职教宣传等日常业务管理，实现数据动态更新，运行管理规范。同时总结本地区系统应用工作的经验和存在的问题，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

（八）问题收集与解答（负责单位：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职业教育管理部门，配合单位：系统开发厂商）

所有使用单位在系统使用过程中应及时反馈问题及使用意见。利用系统提供的在线支持平台，及时解答辖区内用户的问题，对本级无法解决的问题，逐级上报，并定期汇总整理常见问题。

四、技术支持方式

全国中职学校系统开发厂商负责对部级用户、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用户进行技术支持，对各地市教育局、各中职学校进行在线技术支持和培训。各地市教育局、各中职学校需做好相应的技术准备，安排对应技术人员参与本工作推进和常态化使用保障，做好本级用户的技术支持和培训工作的。

五、部署实施工作计划表

任务编号	任务类型	任务明细	各单位职责			计划用时
			省职业教育 管理部门	省级教育信息化 技术支持部门	系统开发 厂商	
1.	环境准备 和确认			环境准备	确认	15个工作日
2.	软件部署	系统部署及测试数据 导入		配合	安装部署	3个工作日
3.		系统内部测试调整			负责	3个工作日
4.		下发系统上线通知		下发通知	配合	2个工作日
5.	业务准备	历史数据处理	组织和监督	配合	负责	5个工作日
6.		初始数据准备	负责		数据入库	2个工作日
7.	全省系统 培训	下发培训通知	下发通知		配合	1个工作日
8.		培训场地教室准备 (具备投影、广播、网 络、上机练习电脑)	培训教室准 备		确认	1个工作日
9.		系统操作培训	组织和参加		讲解	2个工作日
10.		系统运行维护培训	监督	组织和参加	讲解	1个工作日
11.		省内推广培训(由各 市(州)培训到各自 管辖的县)	组织和监督		提供支持	持续
12.	数据导入	部级已建系统数据导 入(分省同步)	组织和监督	配合	负责	5个工作日
13.		省内已有数据导入		配合	执行迁移	10个工作日
14.	新系统上 线	系统数据进行补录	组织和监督	维护支撑	维护支撑	长期
15.		数据补录和调整	组织和监督	维护支撑	配合维护 支撑	长期
16.	系统应用	利用系统开展业务	推动系统应 用常态运行	技术支持	技术支持	长期
17.	数据监测 与分析	利用数据进行各类预 警、监测和统计分析	推动系统数 据应用	技术支持	技术支持	长期